2023年　使徒行傳　第22課 10月15日　李永仁牧者

◼經文 / 使徒行傳 25:1-26:32
◼金句 / 使徒行傳 26:18

# 叫他們的眼睛得開，從黑暗中歸向光明

「我差你到他們那裡去，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，從黑暗中歸向光明，
從撒但權下歸向神；又因信我，得蒙赦罪，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。」

今日經文記載了保羅在凱撒利亞被監禁兩年後，在新任巡撫非斯都的審訊中，要求上告於該撒，並往後在亞基帕王前的自辯裏，分享他生命的改變，見證耶穌的十字架和復活。保羅努力地改變人能夠像他一樣，成為基督徒，眼睛得開，從黑暗中歸向光明，從撒但權下歸向神。祈求神也賜給我們保羅對福音的榮耀感，在如同監牢之境的現實中，也能向所遇見的人，甚至向在高位的人，滿有聖靈的大能見證福音。

## Ⅰ‧上告於該撒 (25:1-27)

請看25:1-3。波求非斯都接替腓力斯擔任猶大巡撫，過了三天，就從該撒利亞上耶路撒冷去，向猶大首領和長老打招呼，與民間搞好關係。若前任巡撫腓力斯是個魯葬和貪好不義之財的官，新任巡撫非斯都是個明智且謹慎的官。非斯都來到耶路撒冷，就從祭司長和猶太人的首領手裏，接收請求把保羅定罪的請願信，並要求將保羅提到耶路撒冷受審。其實猶太人是要重施故技，既然不能入罪處死保羅，就計劃像上一次安排不吃不喝的死士，在途中埋伏暗殺保羅。

請看第4,5節。非斯都謹慎地行事，還未把事情弄清楚，就沒有按照猶大領袖的意思去行。他表示保羅既然押在該撒利亞，不日他將會回去處理保羅的案件。若果長老們要控告保羅甚麼，他們可以一同下去該撒利亞控告保羅的不是。如此，神藉這個謹慎行事的非斯都，再次破壞了猶太領袖暗殺保羅的陰謀。

請看第6-8節。非斯都在猶太地待了十天八天，就帶著控告保羅的人，回該撒利亞去。非斯都辦事毫不耽延，在第二日坐堂，積極處理前任巡撫留下來的案件，把保羅從監裏提上法庭。那些從耶路撒冷下來的猶太人周圍站著，將許多重大的事控告保羅，你一言，我一語，口沬橫飛，但都是不能證實的，就是沒有真憑實據，全是片面之詞。這裏沒有詳細記載猶太人的訴訟，但估計與兩年前狀師帖土羅的指控相近：第一，如瘟疫般在各地聳動人生亂，顛覆羅馬政權；第二，作拿撒勒異端的頭目；第三，帶外邦人進入聖殿內院，污穢聖殿。保羅在自辯的環節中分訴說：「無論猶太人的律法，或是聖殿，或是該撒，我都沒有干犯。」(8) 保羅堅持自己是清白，他沒有得罪猶太律法，也沒有污穢聖殿，也沒有叛逆該撒。

巡撫非斯都有何回應？請看第9節：「但非斯都要討猶太人的喜歡，就問保羅說：「你願意上耶路撒冷去，在那裡聽我審斷這事嗎？」」其實非斯都在往後也表明，「所告的，並沒有我所逆料的那等惡事。不過是有幾樣辯論，為他們自己敬鬼神的事。」(18,19) 非斯都也不知以甚麼罪狀入罪保羅(27)。這裏筆者也表明非斯都像以往的巡撫彼拉多一樣，在審訊中有著政治的考量，要討猶太人的歡喜，要藉保羅來提升個人民望，所以要求保羅被送到耶路撒冷再審一次。

請看第10,11節：「保羅說：「我站在該撒的堂前，這就是我應當受審的地方。我向猶太人並沒有行過什麼不義的事，這也是你明明知道的。我若行了不義的事，犯了什麼該死的罪，就是死，我也不辭。他們所告我的事若都不實，就沒有人可以把我交給他們。我要上告於該撒。」保羅拒絕了非斯都的要求，也表明非斯都明知保羅是無罪的，並不能判保羅死刑，或送去耶路撒冷。保羅堅持自己是無辜的，作為羅馬公民的身份的他，要求上訴於非斯都的上司──羅馬皇帝該撒。這對於非斯都是個震撼彈。非斯都和議會商量後，保羅的要求合乎法律所賦與的權利，只好批准保羅上訴於該撒的要求(12)。

為何保羅要求上訴於該撒呢？當時的該撒是著名的暴君尼祿，接任皇位五年，二十多歲。其實，保羅上訴於該撒，也不意味著一定能得到公平的審訊，反而可預計的是，保羅要繼續以囚犯的身份過活。對於被監禁的人，內心是多麼渴望得自由，得釋放呢？創世記的約瑟為了從監裏得釋放，也不得不以屬人的方法，不等候神的時候，拜託將會出獄、官復原位的酒政向法老申訴，儘快把他弄出監牢。中國基督教偉人王明道先生，在面對日本侵略時期和不參加三自會的事上能威武不屈，作真理的勇士，但在他被捕入獄，被判刑15年後，服刑期間，他因害怕而陷入說謊的罪惡中。為了得釋放，探望病重的妻子，他承認自己沒有犯過的罪。獲釋後，他受著聖靈的責備，向神認罪悔改，到公安所否認先前的悔過書，寧願接受被判無期徒刑。然而，保羅要求上訴於該撒，是因為帶著「必須往羅馬去看看」的異象(19:21)，又正如神曾向他的應許說：「放心吧！你怎樣在耶路撒冷為我作見證，也必怎樣在羅馬為我作見證。」(23:11) 即使不知何時能脫離監牢，保羅仍信靠著神的應許和帶領，相信他所遭遇的事，更是叫福音興旺而默默忍耐著(腓1:12)。

我們人生會遇上怎樣的監牢呢？有人面對地上工作或研究工作的監牢。996工作制，朝九晚九，做足六日，排山倒海，做極也做不完的工作量，想轉職，神又不開路的苦境，終日鬱鬱不得志；有人年輕時能隨己意而行，有了家庭和兒女後，這些成為他們的監牢，失去自由，不能隨意做自己喜歡做的事；有人因為自身長期病患，或照顧年老的父母或家人，或陷入財務困難，如同被關在無止境的監牢中而絕望。保羅分享他是怎樣面對人看為可怕的監牢呢？「我無論在什麼景況都可以知足，這是我已經學會了。我知道怎樣處卑賤，也知道怎樣處豐富；或飽足，或飢餓；或有餘，或缺乏，隨事隨在，我都得了秘訣。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做。」(腓4:11-13) 這是保羅在羅馬被軟禁期間鼓勵信徒的話語。我們需要學習，需要學會，即使在監牢之境，仍能唱出讚美神的詩歌，靠著神成就神放在我們身上的計劃。

請看第13節：「過了些日子，亞基帕王和百尼基氏來到該撒利亞，問非斯都安。」亞基帕王和百尼基是誰呢？亞基帕王是希律亞基帕二世，當時三十多歲。他父親亞基帕一世，就是殺害使徒雅各，處決監禁的使徒彼得卻失敗，最後因神使者所罰，被蟲咬死的那個王(12:23)。他祖父的兄弟為希律安提帕，下令斬施洗約翰的頭，曾與彼拉多送來的耶穌見面。他曾祖父是大希律，在聖誕節經文常提到追殺嬰孩耶穌，最終殺害了當地兩歲以下的那位。亞基帕王在羅馬皇宮長大，他因該撒的關係而恢復擁有父親的封地。亞基帕王委任亞拿尼亞為猶太大祭司，他曾被保羅罵是粉飾的牆。後來在主後70年猶太人叛離羅馬，亞基帕王因勸阻叛變勢力失敗而逃回羅馬。亞基帕王還有妹妹百尼基和土西拉，土西拉為前任猶大巡撫腓力斯之妻(24:24)。百尼基為亞基帕王的妹妹，名字意為引人入勝或得勝，但她品德敗壞，亳無廉恥。按照歷史所記，她改嫁叔父後，又改嫁與兄長亞基帕王。總而言之，亞基帕王和百尼基與羅馬帝國的權貴有著千絲萬縷的關係，但就福音而言，他們的家族並不是甚麼好東西，非善男信女。即便如此，神也不斷施恩給希律家，藉東方博士、施洗約翰、眾使徒和使徒保羅，將得聽福音的機會賜下。

請看第14-21節。亞基帕王和百尼基在非斯都那裏住了多日，非斯都將保羅的案件給他們陳明。非斯都盼望因著他們對猶太宗教的熟悉，能為他指點迷津。非斯都在言詞之間也想在向上司親朋前，表現出自己辦事嚴謹和勤快，「被告還沒有和原告對質，就先定他的罪，這不是羅馬人的條例」；「我就不耽延」；「這些事當怎樣究問，我心裡作難」。非斯都做事謹慎，小心駛得萬年船，能毫無過失地向該撒交待案情，最少若有甚麼過失，也不用自己一個人孭鑊。亞基帕王聽完非斯都的請求，基於體面也不好推辭，只能答應聽聽。非斯都急不及待，安排第二天就上堂聽訟(22)。

請看第23-27節。第二天，亞基帕王和百尼基穿著金色紫色耀眼的王服，頭戴冠冕，在吹號和打鼓的奏樂下，大張威勢而來，在場人仕一同站立。同著進場的有眾千夫長和城裡的尊貴人，簡直是萬千星輝賀台慶的陣容，粒粒巨星都隨著王進場。主審官非斯都吩咐一聲，就有人將保羅帶進來。保羅穿著破爛的麻衣囚服，手腳戴著鐵鍊和腳鐐，走出來時發出鐵鍊拖行的聲音，兩脅由羅馬士兵挾帶著從犯人門口進來，站在審判的高台前。非斯都簡介了保羅與猶太人之間的矛盾，猶太人不容保羅再活著，但查不出保羅有何該捆綁的罪，並保羅上訴該撒的請求。非斯都盼望亞基帕王和陪審的委員們，能得著出結論，當如何報告給該撒這案。

## Ⅱ‧叫眼睛得開 (26:1-32)

請看26:1-3。亞基帕王容許下，現在到了保羅自辯的時間。由非斯都的請求到亞基帕王聽審，前後不過一天。在香港高等法院刑事排期聆訊為半年至一年。港大校長在對他嚴重控訴的緊急會議，只有一個工作天預備為由，也請律師發電郵要求延期。同樣，在如此倉促的安排下，實在不知道保羅有沒有時間預備答辯。保羅自辯的重點不是控訴猶太人的不是，或救自己脫離監牢。在聖靈的感動下，保羅把握這個神賜給他遇見羅馬上流人仕的機會，特別是對亞基帕王，即使他是福音仇敵的後代，保羅分享自己生命的改變，見證耶穌為基督，叫人信奉福音。

保羅伸手分訴，謙恭地表明有幸得著亞基帕王聽訟，因為亞基帕王熟悉猶太人的規矩和他們的辯論，與外邦人不同，他知道摩西和先知的書。然後，保羅分享了自己生命的改變。

### 第一，從前我是熱心律法的法利賽人 (4-11)

保羅原是在耶路撒冷中，接受最嚴緊的教門作了法利賽人，在猶太教中持有執照的，這是猶太人能作證的。保羅對聖經的認識和理解是正統。現在保羅受審是因為指望神向以色列祖宗所應許的，也是十二支派晝夜切切的事奉神，指望得著的，就是神叫死人復活。亞伯拉罕在應許之地經歷神的帶領，神又使仇敵與他和好。亞伯拉罕栽了一棵垂絲柳樹，求告耶和華永生神的名(創21:33)；亞伯拉罕憑信心獻上獨生子以撒為燔祭，也是相信神能叫兒子死裏復活。亞伯拉罕、以撒和雅各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，就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，想念所離開的家鄉，也沒有離開應許之地，因為羨慕一個天上更美的家鄉。以撒和雅各帶著這盼望為兒子祝福。十二支派晝夜切切的事奉神，建造聖殿，獻祭與神，盼望彌賽亞帶著神的國來臨。從前保羅也不能相信神叫死人復活，自己以為應當多方攻擊拿撒勒人耶穌的名，在耶路撒冷逼害聖徒，屢次用刑強逼他們說褻瀆的話，也出名定案殺害信耶穌的人。為何猶太人和從前的保羅，看神叫死人復活不可信呢？因為活在撒但權勢下的人，在黑暗之中，屬靈雙眼都被撒但弄瞎了，只能關心屬地的榮耀和利益，不能看見復活，不能相信復活。

### 第二，我看見比日頭還亮的耶穌 (12-15)

保羅屬靈眼睛如何被打開呢？當保羅帶著祭司長的文書，要剷除在大馬色信奉耶穌的人。還在路上，在晌午十二點的時候，他看見從天發光，比日頭還亮，四面照著他並與同行的人。在大光之中，他們都仆倒在地。保羅聽見有希伯來話向他說：「掃羅！掃羅！為什麼逼迫我？你用腳踢刺是難的！」刺就是主人用來管教牛羊行走正路的功具。當牛羊偏行己路，或要用後腳飛踢主人來擺脫控制時使用的。踢刺只會叫反抗的牛羊受更大的痛苦。其實，保羅心裏也知道要相信死人復活的道理，但他出於屬靈無知和虛假的宗教熱情而抵擋真理，不願放棄現在所擁有的名聲，而激烈逼迫信徒。他雖然積極逼害信耶穌的人，但他心裏如同踢刺般更是難受。雖然看似罪人能自由地任意而行，但在神的恩典和愛之中，神作為我們的創造主，使用人的杖，人的鞭，如同刺那樣管教受造物，叫他們能降卑下來，直到順服為止。保羅如此，被困在魚腹中三天的約拿也是如此，神也基於愛來管教我們。在大光之中，保羅說：「主啊，你是誰？」主說：「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。」保羅親耳聽見復活主呼喚他的名字，主也曉得他內心的痛苦和掙扎。

### 第三，我沒有違背從天上來的異象 (16-23)

復活的耶穌並不是用大光的輻射燒死保羅，而是呼召他作執事，作見證，將所看見的事和耶穌指示的事證明出來。神也要從猶大百姓和外邦人手中拯救他。神賜保羅甚麼使命？請看第18節：「我差你到他們那裡去，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，從黑暗中歸向光明，從撒但權下歸向神；又因信我，得蒙赦罪，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。」神呼召保羅是要他為耶穌作見證，使那些從前像他一樣眼瞎的人，眼睛得開；從黑暗，被各樣罪惡和私慾捆綁，活在撒但權勢下絕望和受苦的人，歸向光明，成為神的百姓，經歷耶穌的赦罪，與眾聖徒一同得著神國的基業。為了見證福音，保羅故此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，他撇棄世上的榮耀和富貴，不再隨己意而活。保羅先在大馬色，後在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，以及外邦各地，勸勉人應當悔改歸向神，行事與悔改的心相稱。因此，猶太人像從前逼迫聖徒的保羅那樣，在殿裡拿住保羅，想要殺他。然而，在神的幫助下，保羅仍然活著，對著尊貴、卑賤、老幼，作見證基督必須受害，並且從死裡復活。這也是應驗眾先知和摩西所預言的。耶和華對摩西說：「我必在他們弟兄中間給他們興起一位先知，像你。我要將當說的話傳給他；他要將我一切所吩咐的都傳給他們。」(申18:18)；「他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，背負我們的痛苦；我們卻以為他受責罰，被神擊打苦待了。」(賽53:4)；「因為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。」(詩16:10)

生命聖詩「奇異恩典」的作者，約翰牛頓從前也是活在黑暗中，無人性地參與船運販賣黑奴隸的工作。雖然他從中享得厚利，但他通過神的話語，以及一次險象環生的風暴後，徹底地悔改。他被改變，成為光明的兒女。他寫了許多我們熟悉的讚美詩，包括奇異恩典：「奇異恩典，何等甘甜，我罪已得赦免；前我失喪，今被尋回，瞎眼今得看見。」祈求神也賜我們保羅的心志，沒有違背從天上來的異象，見證耶穌，叫人眼睛得開，從黑暗中歸向光明，從撒但權下歸向神。

請看第24節。亞基帕王還未回話，非斯都就搶先大聲說：「保羅，你癲狂了吧。你的學問太大，反叫你癲狂了！」非斯都如此大的反應，是因為聖靈也在他心裏作工，為罪，為義，為審判，自己責備自己，但他裏頭的黑暗勢力極力反抗，所以誣衊保羅因學問太大而癲狂了。另一方面，深深戀愛著的人也被人稱為癲狂，為愛對方，能犧牲任何東西。有人為愛偶像，花數萬元將偶像名字的車牌拍賣中買下來。當沒有愛時，人才會醒過來，事事斤斤計較。也許深愛著耶穌的人，在人眼中也是癲狂。但願我們也長久活在深愛主的癲狂裏。面對非斯都的誣衊，保羅沒有因而動血氣，反而冷靜地回答非斯都：「非斯都大人，我不是癲狂，我說的乃是真實明白話。王也曉得這些事，所以我向王放膽直言，我深信這些事沒有一件向王隱藏的，因都不是在背地裡做的。」(25,26)

請看第27節。保羅集中火力地向亞基帕王見證福音：「亞基帕王啊，你信先知嗎？我知道你是信的。」亞基帕王不像非斯都的外邦人，他有讀摩西和先知書的。若果亞基帕王是敬奉猶太教的上帝，真心相信先知的預言，就沒有理由拒絕保羅所見證的耶穌十字架和復活。

請看第28節。「亞基帕對保羅說：「你想少微一勸，便叫我作基督徒啊！」」或作「你這樣勸我，幾乎叫我作基督徒了！」亞基帕基於體面，作為王，不願被一個囚犯所折服。他沒有正面回答保羅，他的回應正如他的叔祖希律安提帕，知道施洗約翰是義人，樂意聽他，但游移不定，內心在黑暗和光明的爭戰中，決定拖延表態，還是眼睜睜地失去得救的機會。

請看第29節：「保羅說：「無論是少勸是多勸，我向神所求的，不但你一個人，就是今天一切聽我的，都要像我一樣，只是不要像我有這些鎖鍊。」作為父母，也很難對兒女說，都要像我一樣。雖然保羅在公堂之中身穿囚服，但他的表現絕非作被審訊的囚犯，而是作福音的見證人。保羅對福音有著榮耀感，因著福音，他成為了神國的兒女，所以盼望別人也都要像他悔改，領受福音而得救。故此，保羅沒有一點懼色，勇敢和滿有智慧地向在場的達官貴人，見證耶穌的十字架和復活。保羅沒有因被捆鍊而自卑自憐，反而他以福音僕人的目光，憐憫在場的羅馬上流人仕，他們看見正在苦膽之中，並在將來神的審判中，惟有福音才能拯救。外在看來大張威勢出場的亞基帕王和百尼基，位高權重，其實他們自己心裏也知，高處不勝寒，有苦自己知。亞基帕王只是個空降的王，因靠攏前任該撒而得封地，並沒有實際權力，他的家族影響力也危在旦夕，他成為希律家最後的王。亞基帕王和百尼基不道德的生活，被情慾的罪惡所捆綁，沒有留下後裔。非斯都辦事雖然嚴謹和勤快，但兩年後他在任期裏死了。不知是否他像現代人一樣，事事追求完美的性格，在沉重工作壓力下去世或是別的健康原因。最終，他還是按照保羅所傳的福音，要站在神的審判台前交賬。

請看第30,31節。審訊完畢，亞基帕王和巡撫並百尼基與同坐的人都退席商議，他們結論是保羅並沒有犯什麼該死該綁的罪，按照法例是應該被釋放的。但因為保羅要上告於該撒，就要按他的申訴，送他到羅馬進行審訊。如此，神也藉此使用羅馬軍隊，把保羅安全地護送到羅馬，在那裏為耶穌作見證。

總括來說，保羅因著到羅馬見證耶穌的異象，不求自身的釋放，寧願延續作囚犯，而上告於該撒。保羅在亞基帕王前的自辯裏，擁有對福音的榮耀感，憐憫身在黑暗和撒但受苦的羅馬上流，像他一樣，成為基督徒，眼睛得開，從黑暗中歸向光明，從撒但權下歸向神。求主賜我們聖靈同在，隨時也能向人因基督的生命改變，見證耶穌的十字架和復活，無論多勸或少勸，改變人成為基督徒。